

山东智汇蠕墨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出资人会议的通知

山东智汇蠕墨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出资人：

2020年5月25日，淄博市中级人民法院作出（2020）鲁03破申21号民事裁定书，裁定受理山东智汇蠕墨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智汇公司”）破产清算申请，同日指定山东智汇蠕墨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清算组为管理人。

管理人拟定于2022年7月5日上午9:30召开智汇公司出资人会议，因受新冠疫情影响，为保障出资人行使权利，本次会议采用网络召开的方式。现将有关本次会议的具体事项通知如下：

会议召集人：山东智汇蠕墨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管理人

会议时间：2022年7月5日上午9:30

会议召开方式：网络线上

出席对象：截止2022年6月20日下午16:00记载于公司股东名册或在齐鲁股权交易中心登记的股东均有权以本通知公布的方式出席本次会议及参与表决；不能亲自出席或参与表决的，可授权他人（授权委托书见附件）代为出席或投票。

会议登记签到时间：自2022年6月20日至2022年7月5日上午9:15

会议登记签到方式：微信扫码添加管理人微信18453369100（下附二维码）为好友，注明智汇公司出资人真实姓名，代理人参会的，除注明代理人本人真实姓名外，还需注明被代理人的真实姓名；添加管理人为好友后，按照要求通过微信发送相关手续及证明文件至管理人微信。管理人将参会人员统一拉入本次会议微信群。

2022年7月8日下午16:00前，参会出资人应将签名捺印或公司盖章的身份证复印件、法人证明、授权委托书、营业执照复



印件等纸质身份证明，随附表决票一同邮寄或提交至管理人处。

会议审议、表决事项：审议、表决《山东智汇蠕墨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重整计划草案》中第七项“出资人权益调整方案”。《重整计划草案》见附件，请自行下载、查阅。

会议表决方式：参会出资人审阅待表决文件后，请自行下载、填写表决票（见附件），于2022年7月8日下午16:00前将表决票提交或邮寄至管理人办公室，逾期提交的，不计入本次会议的表决统计。

邮寄、提交的表决票必须附带签名捺印或公司盖章的纸质出资人身份证明文件，以此确认出资人身份的真实性，未将纸质身份证明文件提交、邮寄至管理人处的或逾期提交的，视为未出席本次会议。

会议表决规则：本次会议参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第一百零三条规定“股东出席股东大会会议，所持每一股份有一表决权。但是，公司持有的本公司股份没有表决权。股东大会作出决议，必须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过半数通过。但是，股东大会作出修改公司章程、增加或者减少注册资本的决议，以及公司合并、分立、解散或者变更公司形式的决议，必须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本次会议表决事项经出席会议的出资人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表决结果将于2022年7月9日上午9:30前发布在会议微信群进行通知。

其他事项：

1.关于参会出资人需提交的身份证明文件：

出资人本人参会、表决的：出资人为自然人的，需提交本人



身份证复印件,复印件需出资人本人签名捺印;出资人为法人的,需提交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证明、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上述证明文件均需加盖公司公章;

出资人委托代理人参会、表决的:需提交被代理人身份证明、授权委托书、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代理人为律师的,还需提供律师执业证和律师事务所的指派函。

2.填写表决票时,需填写股权金额,在相应的表决意见下划“√”,并签署投票人姓名,自然人需按手印,法人需加盖公司公章。

3.如需咨询:请联系谭律师、张律师,联系电话 18453369100 (同微信)

4.表决票及身份证明文件邮寄、送达地址:淄博市桓台县章索路3号山东智汇蠕墨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三楼管理人办公室



破产管理人



扫一扫上面的二维码图案，加我微信

山东智汇蠕墨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管理人

二零二二年六月二十日

